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1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淄博德才城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德才”)，前述被担保人为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淄博德才提供的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实际为淄博德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25.27万元。

● 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不存在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淄博德才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为淄博德才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11月22日，公司与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作为保证人向淄博德才在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中支行的借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9日、5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对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担保额度授权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淄博德才城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房镇镇华光路366号科创大厦B座1001

法定代表人：何洋洋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09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8,120.57万元，负债总额3,077.02万元，资产净额5,043.55万元。2023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732.24万元，净利润-151.09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8,809.02万元，负债总额3,587.97万元，资产净额5,221.05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512.82万元，净利润177.50万元。

与公司关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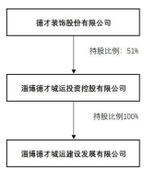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鲁中支行

债务人：淄博德才城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人：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责任期间：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依据单笔授信业务主合同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如主合同项下债务为分期履行，保证期间为自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如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确定的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最后一笔垫款之日起计算。

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淄博德才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孙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本次提供担保是为了解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担保的问题，不存在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27,532.76万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8.2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 报备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工银瑞信民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工银瑞信民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就工银瑞信民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工银瑞信民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简称：工银民瑞一年持有混合A

A类份额代码：013611

C类份额简称：工银民瑞一年持有混合C

C类份额代码：013612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12月28日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第三条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清算程序后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截至2024年11月25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3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特此提示。

三、其他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icbccs.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关于鹏华增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鹏华增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增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增华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0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8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增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增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增华混合A	鹏华增华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15026	015027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对时通知基金托管人，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4年11月25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3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关于前海开源国企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前海开源国企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022414，C类：022415)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1345号文注册募集，已于2024年11月18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4年11月29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前海开源国企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国企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时间延长至2024年12月4日。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2024年11月4日在基金管理人官网披露的《前海开源国企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前海开源国企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前海开源国企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基金法律文件。

投资者也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1-666-998咨询有关详情，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盈米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4年11月26日起新增委托盈米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盈米基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20995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7926	景顺长城改革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20825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F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6126	景顺长城景泰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16127	景顺长城景泰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019489	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19490	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不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盈米基金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000号2719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688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33层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om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关于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2024年11月28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00004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美国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1月28日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1月29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1月29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1月29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为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人民币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美元现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43	00004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1月29日起(含2024年11月29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人民币：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5万元人民币，如超过5万元人民币，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美元现汇：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7000美元，如超过7000美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具体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关于嘉实黄金(QDII-FOF-LOF)2024年11月28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嘉实黄金(QDII-FOF-LOF)	
场内简称		嘉实黄金LOF	
基金主代码		1607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苏黎世证券交易所的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1月28日纽约证券交易所休市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1月29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1月29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1月29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为纽约证券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苏黎世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1月29日起(含2024年11月29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5万元，如超过5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具体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纳指100
基金主代码		5131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为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2024年交易日安排，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为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11月26日起增加恒泰证券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162412
2	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012323
3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162415
4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009975
5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C类	007964
6	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257
7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006697

二、投资者可到恒泰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88

公司网址：www.cnht.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QDII-ETF)	
基金代码		1596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美国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是

注：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为“中概互联ETF”。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24年11月28日暂停申购和赎回业务，从2024年11月29日起恢复正常申购和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相关公告和交易确认情况。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或020-8393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			
基金简称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QDII-FOF)			
基金主代码	0179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基金合同、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1月28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鉴于2024年11月28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QDII-FOF)人民币A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QDII-FOF)人民币C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QDII-FOF)美元现汇	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QDII-FOF)美元现钞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970	020512	017971	01797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是

注：2024年11月28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感恩节(Thanksgiving Day)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鉴于2024年11月28日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暂停2024年11月28日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2024年11月29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并适用暂停上述业务前公告的相关业务规则，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国泰君安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类：006081 C类：006080	海富通电子信息传媒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6219	海富通鑫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06481 C类：007073	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	A类：006557 C类：006556	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7037	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A类：007227 C类：007226 D类：021767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8032	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8231	海富通裕通30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8803	海富通瑞弘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A类：010260 C类：010261	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A类：010568 C类：010569	海富通惠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A类：010657 C类：010658	海富通欣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A类：011115 C类：011116	海富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A类：011554 C类：011555	海富通欣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A类：012012 C类：012013	海富通瑞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A类：018800 C类：018801	海富通优势强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A类：018882 C类：018883	海富通ESG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A类：019134 C类：019135	海富通欣盈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A类：019750 C类：019751	海富通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A类：019972 C类：019973	海富通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A类：020234 C类：020235	海富通瑞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A类：020309 C类：020310	海富通中债0-2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	A类：021464 C类：021465	海富通中证海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4	A类：021655 C类：021656	海富通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2024年11月27日起，投资者可在国泰君安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购买端口、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国泰君安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

2、海富通鑫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通30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弘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请见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

3、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gtj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l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机构投资者通过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部分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1月26日起暂停机构投资者通过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转托管入业务。已通过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购买本公司上述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转换转出、转托管出业务不受影响。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043
2	永赢惠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044
3	永赢众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279
4	永赢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69
5	永赢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347
6	永赢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348
7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4238
8	永赢润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088
9	永赢润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089
10	永赢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7199
11	永赢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7200

上述暂停办理的销售相关业务恢复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howbuy.com

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805-8888

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朱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赵艳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